

## 在黎巴嫩被处以罚款

### 简介

Gard最近有这样的境遇：一些船只由于装载的液体散货短交，在黎巴嫩被处以高额的海关罚款。运往黎巴嫩的货物，如果其装货港数量存在差异（岸上数量大于船上数量），并且所签提单显示装货港岸上数量高于船上数量的，则现在受到处罚的风险增大了，即便该等差额仍在普遍可接受的液体散货数量的允差范围内。如存在该等数量差异，将增加被处罚的可能性。本通函旨在提醒客户目前黎巴嫩的情况，以及如何避免该等罚款。

### 征收的罚金

海关罚款同时适用于短卸和溢卸货物，在计算货物在当地的岸上数量时，黎巴嫩官方只考虑黎巴嫩能源和水资源部指定的检验师所出具的检验结果。而且，在确定货物的交付数量时，黎巴嫩海关将仅考虑岸上储罐的计量结果（空气中的公吨数）。目前的罚款在某些情况下可高达 50,000 美元。该等罚金将按下列货物种类，扣减相应允差后征收：

- 汽油短卸，0.7%
- Jet A1 型航空燃油短卸，0.5%
- 瓦斯油短卸，0.4%
- 燃料油短卸，0.3%
- 任何溢卸，2%

当货物短卸/溢卸超出海关允许的比例时，黎巴嫩海关将禁止液货船卸载货物，除非在船舶抵港/卸货前，其已收到船舶代理出具的保函（Letter of Undertaking）。通常，在船舶开航前，船舶的当地代理会要求船东提供一份保赔协会格式的保函，作为反担保。当岸罐计量的结果证实短卸/溢卸超出海关允许范围时，海关将根据相应的比例对船东征收罚款。罚款将依据当地的法律和习惯做法征收，并按照卸货港官方确定的岸上数量计算。一旦海关出具相应罚单，通常会由船舶代理或通讯代理代表船东缴纳罚款，再根据船东提供的反担保获得补偿。

### 建议

Gard 建议船长在签发提单前，特别注意须检查的内容和项目<sup>1</sup>。Gard 还建议，船东应确保能够根据租船合同从承租人处获得罚款的赔付。船东还应当尽可能保证提单上货物数量的准确性，并且在船

<sup>1</sup> Gard《提单指南》（第 2 章）列举了在签发提单前应当考虑哪些方面。

需要更多信息，请联系：防止损失经理 Terje R. Paulsen，电邮 [terje.paulsen@gard.no](mailto:terje.paulsen@gard.no)；或防止损失执行官 Marius Schønberg，电邮 [marius.schonberg@gard.no](mailto:marius.schonberg@gard.no)。

上数量与岸上数量之差超过正常和习惯上的差额时，这些数据（即船上数量）亦反映在提单上。最后，本协会建议：尽管官方检验人会独立进行检验，会员亦可自行考虑指定船东检验人，同官方检验人一起进行货物岸罐计量（尤其是对卸载汽油的液货船），从而见证检验的过程。

---

---

需要更多信息，请联系：防止损失经理 Terje R. Paulsen，电邮 [terje.paulsen@gard.no](mailto:terje.paulsen@gard.no)；或防止损失执行官 Marius Schønberg，电邮 [marius.schonberg@gard.no](mailto:marius.schonberg@gard.no)。

本资料仅作一般资料之用。虽然我们已尽力确保最初公布时信息的准确性和质量，但是对于因依赖本资料而产生的任何一种类的损失或损害，Gard AS 不承担责任。[www.gard.no](http://www.gard.no)。

© Gard AS，2010 年 9 月